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新字第11152952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備註一、四

開會事由：「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」環境保護監督小組第
五次定期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1年2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2時整

開會地點：新北市政府2樓0217會議室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
段161號)

主持人：祝召集人惠美

聯絡人及電話：連嘉一 (02)86871266分機5504

出席者：陳副召集人章波、許瑩珠委員、郭清泉委員、李啓源委員、沈欽裕委員、
王信崇委員、黃基森委員、宋宏一委員、梁素秋委員、金伯泉委員、邱庭
緯委員、李淑惠委員、張修銘委員、黃莉琳委員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
督察總隊

列席者：

副本：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北投
區公所、新北市淡水區公所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會議簡報、第4次定期會議委員意見回復表及會議資料
(110年第4季季報摘要)各1份供參。
- 二、請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
公司與會簡報及備詢。
- 三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防疫需求，請各與會人員務必自備口



罩配戴，並配合於入場前量測體溫。

四、另檢附會議室路線平面圖1份，詳附件。

